
惠州市中京实业有限公司（龙溪电
镀基地入园企业）改扩建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惠州市中京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5 年 10 月



目 录

1 概述.....	2
2 编制依据.....	2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2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5.2 公示方式.....	3
5.3 查阅情况.....	10
5.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7 其他.....	11
8 诚信承诺.....	13
9 附件.....	13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实施；
- （3）《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4）《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22年修正）；
- （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本项目属于电镀基地内的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免予开展办法中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即首次环境信息公开），相关内容纳入征求意见稿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根据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加强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建设单位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于2025年7月23日在企业控股母公司惠州市慧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了首次信息公示，公示截图见4.1。惠州市慧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惠州市中京实业有限公司控股母公司，同为龙溪电镀基地入驻企业，其官方网站共同运营发布集团所有子公司的信息，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和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工作的提醒函》（惠市环函[2025]139号）等文件的要求。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项目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

公示时限：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 公示方式

5.2.1 网络平台

网络公示链接地址：***，公示截图详见图 5.1。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08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09 月 11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企业控股母公司惠州市慧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惠州市慧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惠州市中京实业有限公司控股母公司，同为龙溪电镀基地入驻企业，其官方网站共同运营发布集团所有子公司的信息，该官方网站属于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网站，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网上公示连续 10 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5 年 09 月 01 日在《南方都市报》报纸上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25 年 09 月 03 日在《南方都市报》报纸上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刊登期限：2025 年 08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09 月 11 日。登报截图见图 5.2，图 5.3。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南方都市报》是南方报业传媒集团（国内统一刊号：CN44-0175）所属系列报之一，全面覆盖汕头、东莞、佛山、珠海、中山、惠州、江门等地区，并在香港、澳门公开发行，是面向珠三角地区主流人群所创办的综合类日报，是惠州市最畅销的几家报纸之一。本项目位于惠州市博罗县，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在征求意见期间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5.2.3 张贴公告

本项目属于电镀基地内的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免于开展办法中第十一条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公开程序。

根据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加强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08 月 29 日~2025 年 09 月 11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在结窝村、球岗村、电镀基地等周边居民及工业区张贴公告，见图 5.4。所选取的周边敏感点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和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工作的提醒函》（惠市环函[2025]139 号）等文件的要求。



图 4.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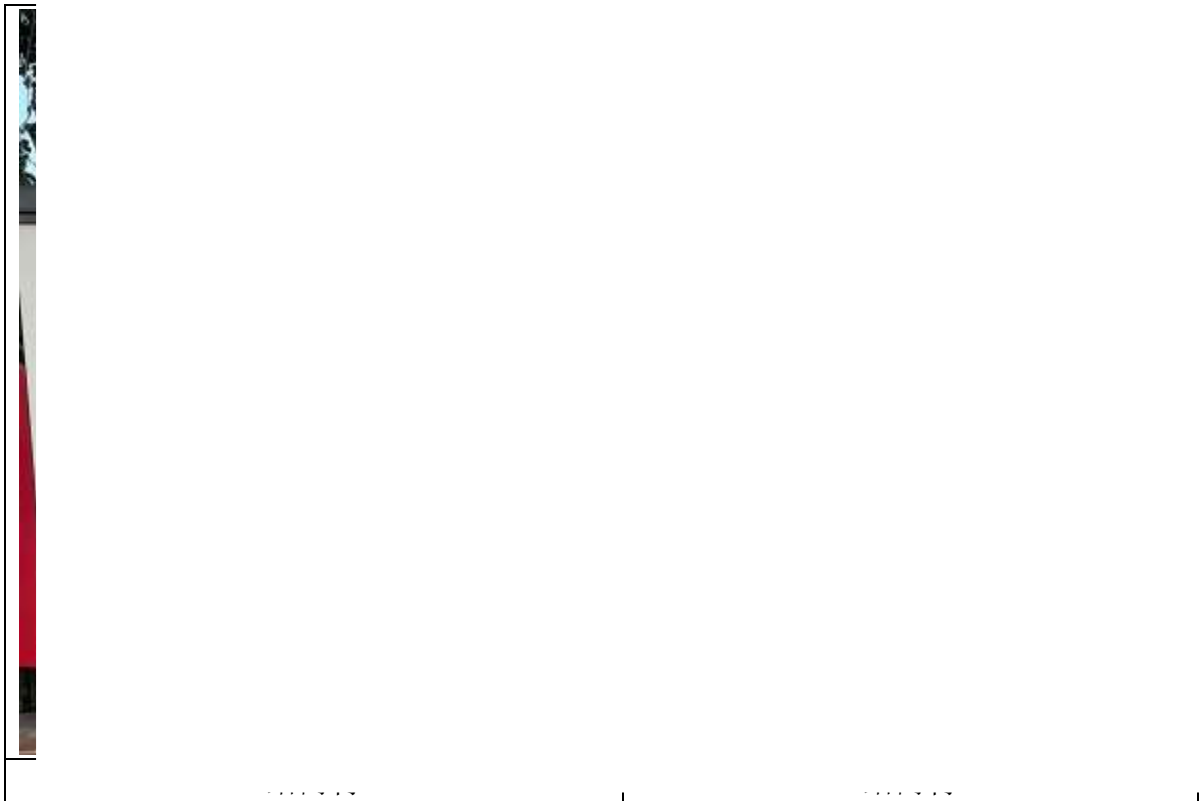
图 5.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





图 5.2 第一次报纸公示（2025 年 09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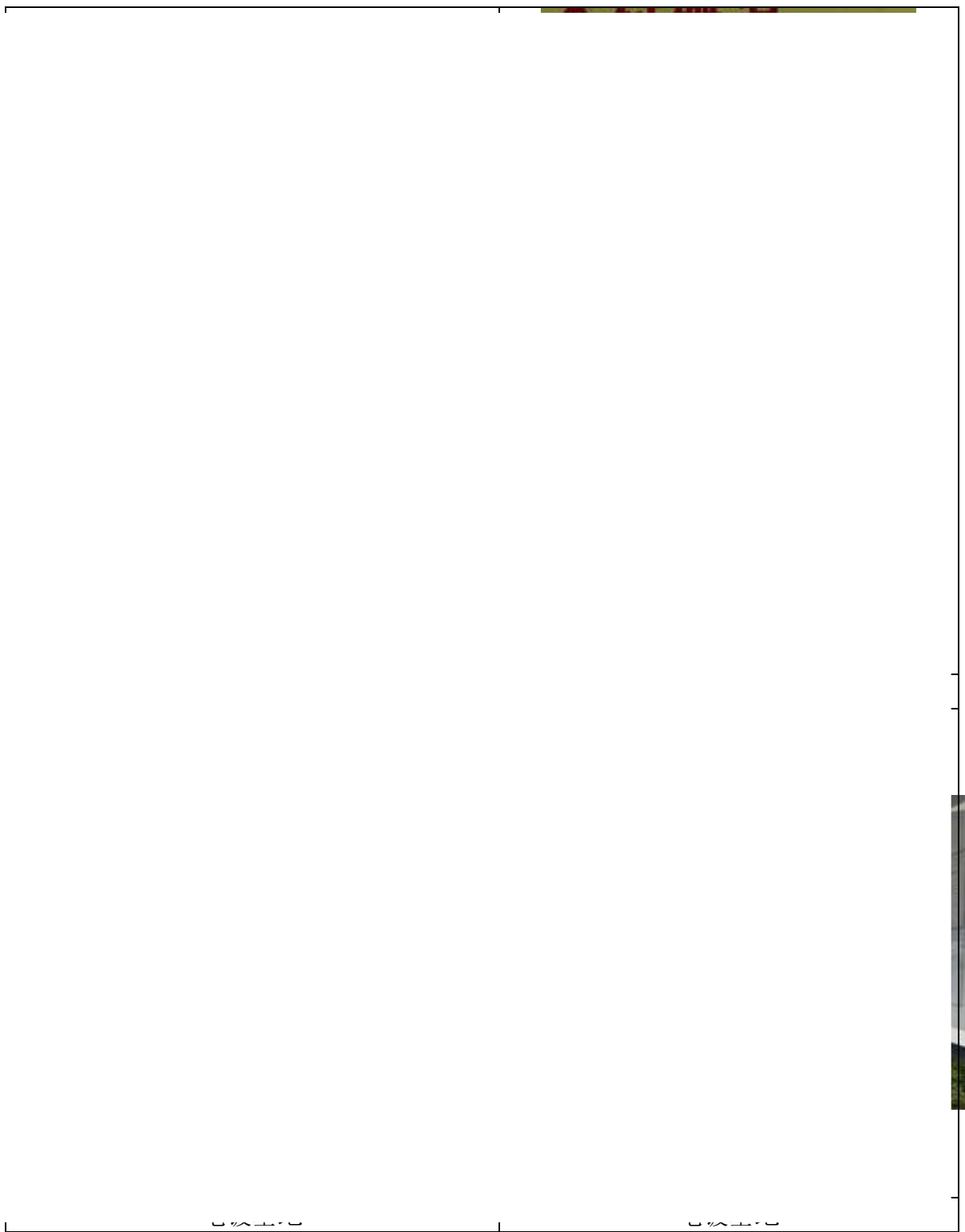


图 5.4 张贴公示情况

5.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提取码:r76g），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查阅请求。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登报公示及张贴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7 报批前公示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指出：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企业控股母公司惠州市慧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示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见图 7.1。



图 7.1 报批前公示

8 诚信承诺

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惠州市中京实业有限公司（龙溪电镀基地入园企业）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惠州市中京实业有限公司（龙溪电镀基地入园企业）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惠州市中京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惠州中京实业有限公司（公章）
承诺时间：2015年12月02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